智慧財產及商業法院刑事裁定

111年度刑秘聲字第5號

聲　請　人　信義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代　表　人　信義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元智）

代　理　人　杜中平律師
　　陳靜怡律師
相　對　人　狄威

　　李奇芳律師

上列聲請人因本院110年度刑智上重訴字第6號違反營業秘密法案件，聲請核發秘密保持命令，本院裁定如下：

主　文

相對人狄威、李奇芳律師就附表所示之訴訟資料不得為實施本院110年度刑智上重訴字第6號訴訟以外之目的而使用之，或對未受秘密保持命令之人開示。

理　由

一、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第11條第1項規定：「當事人或第三人就其持有之營業秘密，經釋明符合下列情形者，法院得依該當事人或第三人之聲請，對他造當事人、代理人、輔佐人或其他訴訟關係人發秘密保持命令：□當事人書狀之內容，記載當事人或第三人之營業秘密，或已調查或應調查之證據，涉及當事人或第三人之營業秘密。□為避免因前款之營業秘密經開示，或供該訴訟進行以外之目的使用，有妨害該當事人或第三人基於該營業秘密之事業活動之虞，致有限制其開示或使用之必要」。依同法第30條規定，於審理第23條案件時，準用之。

二、聲請意旨略以：本院110年度刑智上重訴字第6號（下稱本案訴訟）如附表所示訴訟資料（下稱本案資料）含有聲請人即告訴人經營銷售資訊、內部文件等營業秘密資訊，具重要經濟利益，並非一般涉及該類資訊之人所得知悉，聲請人亦具備合理保密措施，且為避免本案資料經開示，有妨害聲請人基於該營業秘密之事業活動之虞，爰依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第11條等規定，聲請核發秘密保持命令等語。

三、經查，本案資料部分為聲請人基於本案訴訟目的所提出、部分為檢警搜索扣押取得，並未對外公開而無由為一般公眾或同業所得知悉，具有秘密性，又本案資料涉及聲請人之內部文件及營運資訊，具有相當經濟利益，若為競爭對手或同業所知悉，恐有妨害聲請人基於該營業秘密之事業活動之虞，堪認聲請人已釋明本案資料具有實際或潛在之經濟價值，現非相對人得自本案訴訟閱覽書狀或調查證據以外方法取得，當屬聲請人不欲為他人知悉之營業秘密。而此營業秘密如經開示，或供本案訴訟進行以外之目的使用，確有妨害聲請人基於該營業秘密之事業活動之虞，然為兼顧相對人檢閱卷證之訴訟上權益，有依前述規定限制相對人開示或使用本案資料必要，相對人所辯聲請人未釋明本案資料為營業秘密等情不可採，聲請人之聲請應予准許。

四、依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第30條、第13條第1項規定，裁定如主文。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6　　月　　17　　日

智慧財產第一庭

審判長法　官　李維心

法　官　蔡如琪

法　官　陳端宜

以上正本證明與原本無異。

本裁定不得抗告。

本秘密保持命令，自本命令送達相對人時起發生效力。

受秘密保持命令之人，其住所或居所有遷移時，應向法院陳明。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6　　月　　17　　日

書記官　吳祉瑩

附錄違反本命令之相關處罰條文：

智慧財產案件審理法第35條

違反本法秘密保持命令者，處3 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10萬元以下罰金。

前項之罪，須告訴乃論。

附表：

編號	資料名稱	所在卷宗位置
1	狄威的寶貝.xlsx(逾期案源)影本	①法務部調查局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卷第61至179頁 ②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7年度他字第8402號卷㈠第23至163頁 ③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7年度他字第8402號卷㈡第150頁 ④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8年度警聲搜字第867號卷第37至155頁 ⑤贓證-吳麗珠電腦資料光碟片（吳麗珠電腦資料/Google Drive/drive-download-20190808T015420Z-001之「複製-狄威的寶貝.xlsx」檔）

		⑥同上光碟片（吳麗珠電腦資料 /Google Drive之「複製-狄威的寶貝.xlsx」檔）
2	聲請人公司逾案系統範例影本	①法務部調查局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卷第225至226頁 ②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7年度他字第8402號卷㈠第289至290頁 ③同上卷第307至308頁 ④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8年度警聲搜字第867號卷第201至202頁
3	編號1逾期案源資料所載備註欄內容整理附表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7年度他字第8402號卷㈡第179至207頁
4	信義企業集團資料保護與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暨資訊系統網路使用承諾書	①法務部調查局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卷第31至32頁 ②同上卷第209至210頁 ③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7年度他字第8402號卷㈠第193至194頁 ④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8年度警聲搜字第867號卷第185至186頁
5	公司資訊系統及網路使用同意書	①法務部調查局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卷第33

		頁 ②同上卷第195頁 ③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7年度他字第8402號卷㈠第179頁 ④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8年度警聲搜字第867號卷第171頁 ⑤臺灣高雄地方法院110年度智訴字第1號卷第273頁
6	信義房屋網路使用管理辦法	①法務部調查局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卷第191至193頁 ②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7年度他字第8402號卷㈠第175至177頁 ③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8年度警聲搜字第867號卷第167至169頁
7	信義企業集團內部資料保護暨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作業要點	①法務部調查局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卷第197至207頁 ②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7年度他字第8402號卷㈠第181至191頁 ③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8年度警聲搜字第867號卷第173至183頁

		④臺灣高雄地方法院110年度智訴字第1號卷第279頁
8	信義房屋內部文件(系統簡介、開發作業流程圖、新人作業流程V.S系統運用)	①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107年度他字第8402號卷㈠第245至251頁 ②臺灣高雄地方法院110年度智訴字第1號卷第275至277頁
9	成屋明細輸入表(密件)	贓證-6.成屋明細資料(狄威座位)
10	屋況查檢表(內部文件)	同上
11	同意書(密件)	同上
12	預防計畫宣導104年5月	贓證-狄威電腦資料光碟片 (Google雲端硬碟/drive-download-20190808T011141Z-001之「預防計畫宣導104年5月-1.xps」檔)